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文件（六）

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27 日化隆回族自治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化隆县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情况。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2.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5.66 亿元，增长 15%。从收入构成看：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06 亿元，增长 85%；返还性收入 0.18 亿元，与上年持平；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98 亿元，增长 144%；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1.0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79 亿元，增长 10%；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20 亿元（全部为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比上年减少 0.33 亿元，下降 13%；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亿元；调入资金 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08 亿元。

（二）全县一般预算支出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94 亿元，增长 5%。从支出构成看：地方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36.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3.15 亿元，增长 10%；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0.17 亿元，比上年减少 1.24 亿元，下降 88%；上解支出 0.71 亿元，比上年增加 53 万元，增长 0.76%；调出资金 0.31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比上年增加 0.02 亿元，增长 7%；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4.81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3.1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4 亿元，增长 55%。**从收入构成看：**县级基金收入 0.3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43 亿元，下降 55%；上级补助收入 1.4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9 亿元，增长 480%；债务转贷收入 0.8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52 亿元，增长 173%；调入资金 0.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2 亿元，增长 7%；上年结转收入 0.27 亿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1.96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7 亿元，下降 10%。**从支出构成看：**县级基金支出 1.14 亿元，比上年减少 0.65 亿元，下降 36%；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82 亿元，上年无数据；调出资金 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23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 万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持平，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实际执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项社会保险基

金。上年结余 2.69 亿元，当年基金收入 1.25 亿元，比上年增加 0.30 亿元，增长 32%。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0.37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0.73 亿元，利息收入 18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0.13 亿元，转移收入 7 万元，其他收入 0.02 亿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77 亿元，比上年增加 0.11 亿元，增长 17%。年末累计收支结余 3.17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初，我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限额 24.96 亿元，法定债务余额 21.5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6.88 亿元，专项债务 4.64 亿元，综合债务率 86%，债务风险等级为绿色，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24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24.52 亿元。2024 年到期法定债务本息合计 0.97 亿元，累计化解 0.97 亿元，完成年度化解任务。

六、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是着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加强收入组织工作，确保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二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财政运行底线，强化支出保障。**三是全力保障民生支出。**争取中央及省级支农专项资金，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财力保障。**四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固树立政府债务管理底线思维，强化红线意识，确保到期债务及时偿还，坚决控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长。**五是完善财政监管体系。**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围绕九个专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全县 77 家预算单位自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预算单

位财经纪律执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强化问题整改和源头治理。

六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贯彻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预算审查监督等决议，完善报送县人大审查的政府预决算内容，优化预决算草案编报。建立健全与县人大代表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认真研究采纳代表意见建议，不断改进财政工作。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化隆县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

2024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有力监督下，坚决贯彻国家、省、市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按照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工作要求，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进一步优化结构保重点、强化管理促规范、突出绩效增效能，着力推进全县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情况。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2.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5.66 亿元，增长 15%。从收入构成看：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06 亿元，增长 85%；返还性收入 0.18 亿元，与上年持平；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98 亿元，增长 144%；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1.0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79 亿元，增长 10%；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20 亿元（全部为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比上年减少 0.33 亿元，下降 13%；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亿元；调入资金 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08 亿元。

（二）全县一般预算支出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94 亿元，增长 5%。从支出构成看：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3.15 亿元，增长 10%；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0.17 亿元，比上年减少 1.24 亿元，下降 88%；上解支出 0.71 亿元，比上年增加 53 万元，增长 0.76%；

调出资金 0.31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比上年增加 0.02 亿元，增长 7%；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4.81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3.1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4 亿元，增长 55%。从收入构成看：县级基金收入 0.3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43 亿元，下降 55%；上级补助收入 1.4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9 亿元，增长 480%；债务转贷收入 0.8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52 亿元，增长 173%；调入资金 0.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2 亿元，增长 7%；上年结转收入 0.27 亿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1.96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7 亿元，下降 10%。从支出构成看：县级基金支出 1.14 亿元，比上年减少 0.65 亿元，下降 36%；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82 亿元，上年无数据；调出资金 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23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 万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持平，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实际执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项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 2.69 亿元，当年基金收入 1.24 亿元，比上年增加 0.30 亿元，增长 32%。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0.37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0.73 亿元，利息收入 18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0.13 亿元，

转移收入 7 万元，其他收入 0.02 亿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77 亿元，比上年增加 0.11 亿元，增长 17%。年末累计收支结余 3.17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一）法定债务情况。2024 年初，我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限额 24.96 亿元，法定债务余额 21.5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6.88 亿元，专项债务 4.64 亿元，综合债务率 86%，债务风险等级为绿色，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24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24.52 亿元。2024 年到期法定债务本息合计 0.97 亿元，累计化解 0.97 亿元，完成年度化解任务。

（二）隐性债务情况。2024 年，我县纳入财政部监测平台的隐性债务余额 4.29 亿元，涉及化隆县 144 个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等 7 个项目，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等 4 个债权人。2024 年我县到期隐性债务本息 1.31 亿元（本金 1.15 亿元，利息 0.16 亿元），化解 1.31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转贷 0.82 亿元，财政预算资金偿还 0.49 亿元），完成年度化解任务的 100%。2024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余额 3.14 亿元。

（三）2024 年政府债券下达情况。2024 年，我县政府债券资金共到位 3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到位 0.82 亿元，涉及化隆县 144 个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 2 个项目，用于置换高息隐性债务，截至 2024 年底已全部完成支出，支出进度为 100%。政府一般债券到位 2.18 亿元，涉及县交通局群科镇大东沟桥等 13 个项目，截至 2024 年底支出 1 亿元，支出进度为 46.28%。

（四）政府债券调整情况。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共调整群科新区供水二期工程等三个项目的 1.13 亿元用于化隆县金源乡、初麻乡、甘都镇供水恢复重建工程等 17 个项目。

六、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着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加强收入组织工作，确保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2024 年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6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95%。加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力度，全年累计收回财政存量资金 0.62 亿元。积极争取上级财政财力性补助资金 1.42 亿元。

（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财政运行底线，强化"三保"支出保障。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三保"支出共计 17.21 亿元，其中保工资 12.14 亿元、保运转 0.24 亿元、保基本民生 4.83 亿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7%。

（三）全力保障民生支出。争取中央及省级支农专项资金 5.77 亿元，包括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35 亿元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 0.53 亿元，其他支农专项资金 2.88 亿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财力保障。投入教育资金 2.67 亿元，全面落实免费教育资助政策，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投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资金 0.47 亿元，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投入文化旅游体育资金 0.35 亿元，支持文化项目建设，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

（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固树立政府债务管理底线思维，强化红线意识，确保到期债务及时偿还，坚决控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长。2024 年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27 亿元，其中本金 1.33 亿元，利息 0.94 亿元。系统内债务本息 0.97 亿元，隐性债务本息 1.30 亿元。全年到期政府债务及时足额偿还，未发生逾期。

（五）完善财政监管体系。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围绕九个专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全县 77 家预算单位自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预算单位财经纪律执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强化问题整改和源头治理。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全面开展绩效目标管理，落实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强化财政资金监管。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举办财务人员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六）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贯彻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预算审查监督等决议，完善报送县人大审查的政府预决算内容，优化预决算草案编报。建立健全与县人大代表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认真研究采纳代表意见建议，不断改进财政工作。